****

****

**《乡土中国》读后感**

**课程名称： 法律社会学**

**任课教师： 翟庆振**

**姓 名： 李子睿**

**学 号： 15231030**

**班 级： 152312**

**从《乡土中国》分析现代家庭结构**

中国作为典型的农耕文明代表，其文化、思想带着浓浓的“乡土气息”，与西方的海洋文明对比鲜明。尽管在日益现代化的今天，大部分人已不再和“乡土”打交道，但我以为，这种以农耕文明为基础的乡土特色，正是整个中国文化的底色，仍能解释现今社会中的许多现象。

文中提到，家庭，原本是指以婚姻和血缘为纽带的基本社会单位，是个亲子所构成的生育社群，而实际上家庭总被赋予生育以外的功能。西洋的家庭是团体性的社群，其主要功能是生育儿女，有严格的团体界限，是临时性的；而中国的家，是事业组织，承载了很多其他功能，如政治、经济、宗教等，因此必须是延续下去的，也就成了“族”性质，称为小家族更为确切。

进一步的分析家的内部结构会发现，不同于西洋家庭中，夫妻双方即为主轴，共同完成生育事务，子女为团体中的配角，长大后也就离开了这个团体；中国的家庭由于担负了许多其他功能，成为绵延性的事业社群，主轴在父子之间，在婆媳之间，夫妻是配轴。作为事业社群，就有对效率的要求，也需要有规矩去规范，这也就是“家法”的产生：夫妻要相敬，子女要服从，女子要三从四德，等等。

同样，家带有事业性质，也解释了在中国，为什么家庭的组成中，夫妻间的感情似乎只是一个极为微小的考虑因素，双方家庭背景、双方父辈会成为更为重要的角色，有时甚至是决定性的。在我们的观念和社会中，婚姻更像是是两个家族的联合，无关双方家庭的大小和富有程度，而不是男女之间因为爱情的结合。

另一方面，带有太多生育之外的功能，使得家庭内部，会呈现出年龄、性别之间保持很大的距离：男性、女性都更偏向于与同性在一起，孩子在一起，夫妻间的感情淡漠也极为常见，两性之间的感情表达变得极为矜持克制。其原因也很简单，从社会关系上看，感情会改变原有关系，也就是具有破坏和创造作用，是破坏社会关系稳定的力量，换句话说，感情上保持淡漠才是稳定的社会关系的保证。

我们追求安稳的一种状态，趋于避免冲突，因此家族以同性为主，异性为辅，异性组合完成生育部分，其余功能更多依仗同性组合。对于形成这样的格局，费孝通先生也提到另一个原因——男女之间的鸿沟。男女的生理差异是基本阻碍，生育使男女基于异而结合，异使得充分了解十分困难，会产生越来越多的冲突，当社会关系更重在维持稳定，而非创造新关系时，也就应运而生了一种安排，使得男女既能结合完成生育，同时又从心理上隔离开来，不产生激动性的感情，也就是男女有别的原则。

不得不说，时至今日我们的性别教育依然几乎是空白，而大量的性别不平等对待现象，无不是在加大男女之间的鸿沟，使得相互理解、感情的发生变得更加困难。但同时，代代传承下来的婚姻家庭“习俗”，要求男女结合完成生育功能，也就继续了以上家庭模式的循环。

再看家庭中父子之间，会发现与西洋相比，教化关系更为明显，更为强硬。这是由对经验的崇拜而来，对于下一代呈现单向灌输的形式，书中将称之为“长老权力”。如今社会的快速发展已经一定程度上的弱化了长老权力，但其存在还是不容忽视，尤其对于亲子之间。 书中提到两点，一是被教化者没有选择的机会，因为文化先于他存在；二是所谓意志，不是心理现象，而是社会的承认。这两点无疑是长老权力建立的坚实基础，也是两代人之间会有鸿沟的原因：子女不被允许有独立想法，也在相当长一段时间意志不被承认，在家庭结构中处于边缘的附属的角色。

总的来说，时至今日，在家庭结构关系上，现代中国依然表现出与乡土社会的高度相似性，其根本的思想、观念还远远没有顺应社会的发展而改变，在社会中呈现出一种混合态。